

斗鸡与中国文化

SHIJIE HANXUE LUNCONG

世界汉学论丛



〔美〕

高德耀 著

张振军

孔旭荣等 译



世界汉学论丛

斗鸡与中国文化

[美]高德耀 著

张振军 孔旭荣
卢萌 余佳 译
高德耀

中华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斗鸡与中国文化/(美)高德耀著;张振军等译.

北京:中华书局,2005

(世界汉学论丛)

ISBN 7 - 101 - 04364 - X

I . 斗… II . ①高…②张… III . 文艺性体育活动,
斗鸡 - 研究 - 中国 IV . G89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97388 号

书 名 斗鸡与中国文化

丛 书 名 世界汉学论丛

著 者 [美]高德耀

译 者 张振军 孔旭荣 卢萌 余佳 高德耀

责任 编辑 齐浣心

出版 发行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 zhbc@zhbc.com.cn

印 刷 北京未来科学技术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印刷厂

版 次 2005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2005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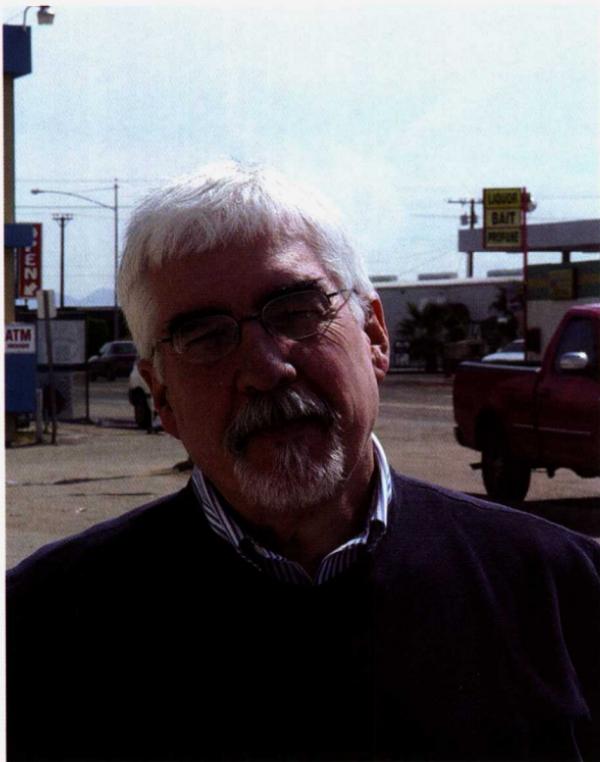
规 格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 7¹/₈ 插页 4 字数 148 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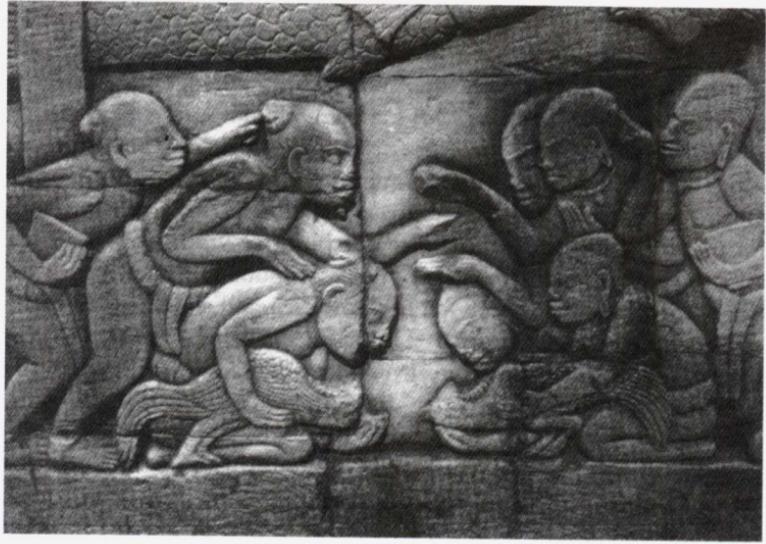
印 数 1 - 3000 册

国 际 书 号 ISBN 7 - 101 - 04364 - X/G · 799

定 价 16.00 元



高德耀 (Robert Joe Cutter)，美国亚利桑那州游马城人。1947年生。于亚利桑那大学获学士及硕士学位，1983年于华盛顿大学获博士学位。现任美国威斯康辛大学教授。主要从事中国中古文学（尤其是建安文学）与三国历史的教学和研究。



图一 吴哥窟拜因寺浮雕中的斗鸡场面 (Albert Dient 摄)



图二 明皇斗鸡图 扇面画（密苏里州堪萨斯市
Nelson - Atkins 艺术博物馆提供）

图三 在皇帝面前的斗鸡（局部）清代手卷（波士顿艺术博物馆提供）



序

高德耀

1989 年我出版了一本关于中国历史上斗鸡活动的书，书名是 *The Brush and the Spur: Chinese Culture and the Cockfight* (香港：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 1989)。前年有几个中国研究生来找我，建议把这本书翻成中文。我想来想去，终于同意了。虽然本书可以算是翻译，可是我趁着这个机会增改了原书里的一些地方。

这部书译成《斗鸡与中国文化》。它是用历史、文学和其它方面的资料来研究中国传统中的斗鸡活动。有人会觉得这个题目有一点怪，不过我认为如果我们要多了解一个社会的过去的话，有时必须要研究一些从前没有受到太多重视的现象。这种日常生活和休闲活动的知识可以使我们对中国传统有更深的印象。更重要的是，作为文学主题与社会现象，斗鸡活动能够表现出一些文学上和历史上的特点和趋向。关于斗鸡的诗歌不但有文学上的价值，而且这些作品和其他的关于斗鸡比赛的资料能够让我们更多地明白文化趋势和时代准则。在《庄子》、《列子》这类书中，斗鸡活动还有它哲学辩论上的用处。换句话说，斗鸡活动是值得探索的题目。

在基思·托马斯 (Keith Thomas) 备受赞扬的《人与自然界》 (*Man and the Natural World*) 这本书的引言里，他主张把历史研究和文学研究重新结合起来。《斗鸡与中国文化》跟我原书一样，是

2 斗鸡与中国文化

符合他主张的态度的。对汉学家来说,这个态度不是稀有的——很多极好的古今中外的汉学研究都是采用同样的精神而有所成就的。而且我们有极好的工具书可以用来作这种研究工作。很多读者会即刻想到唐代类书(《初学记》、《艺文类聚》等)和清朝的《古今图书集成》对于本书的重要性。开始作研究的时候,这些类书是非常有用的。不过,本书里的不少资料是从别的地方搜集的,有一部分甚至是在研究跟斗鸡无关的题目时发现的。因此,很清楚的是我并没有提到也没有发现跟斗鸡有关的所有资料,对这件事我也不存幻想。

从某种意义上说,这部书是探索性的。那就是说读者应该部分地把它看作是一个关于研究人类和自然界(尤其是动物界)的关系的一次努力。有人已经作过极好的关于动、植物在中国文化中的研究,可是还有不少尚待研究的问题。虽然我不是人类学和社会学的专家,但是希望研究中国文学、历史、人类学和社会学的学者会对本书产生兴趣并认为它是有用的。

此书英文版的面世得力于诸多学者朋友的帮助,虽然在此由于篇幅所限我将略去他们的名字,但我对他们的感激长存。书中一定还会有错误或不当之处,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参加此书中文翻译的有张振军、孔旭荣、卢萌和余佳。他们四人先各自翻译部分章节(张振军一五章,孔旭荣二六章,卢萌和余佳三四章),之后我们五人多次聚会,对全书的翻译稿进行讨论和修改。从着手翻译到成书已过去两年多,这期间他们付出了自己的精力和时间,尤其振军和旭荣,投入了更多的心思和努力,在此我深表谢意。

2004年12月

引　　言

斗鸡活动的吸引力是很大的。虽然在很多地方它是个非法或者大多数人不赞成的活动,可是世界上还是有不少斗鸡爱好者,而且他们常常(不管是公开地还是偷偷摸摸地)举办斗鸡比赛。很多地方,包括美国,都是这样⁽¹⁾。在巴厘岛,除了某些节日,斗鸡活动也是非法的,不过在其他时间仍有人半秘密地斗鸡,而且斗鸡是巴厘岛文化很重要的一部分⁽²⁾。其实,无论是什么国家的人,都会在书本、杂志、报纸、电影、和电视上间接地接触过斗鸡活动⁽³⁾。不过,人们平常并不注意这些涉及斗鸡的场合。

据我所知,在今天的中国斗鸡比赛仍然存在,而且似乎是合法的。1989年4月28日的《人民日报》(海外版)载有朱文志的《菏泽传统斗鸡赛》:

中国山东省菏泽市从本月二十一日起举办了一次别开生面的斗鸡邀请赛。美国、日本、加拿大等国外宾和当地群众数百人兴致勃勃地观看了这次比赛。……山东、河南、安徽、江苏等省的民间,至今保留着这种古老传统游戏,其中尤以山东菏泽一带为最盛。

这篇报道没有提到在日本和加拿大斗鸡活动是非法的。美国的情况比较复杂,好像只有一两个州准许斗鸡活动。该报同年10月3日的报道又说:“传说古时山东寿光县一带斗鸡之风盛行。”⁽⁴⁾

2 斗鸡与中国文化

在中国的南部斗鸡活动也有久远的历史。杨伯峻说“近代广东及湘南尚有斗鸡者”^[5]。在中国历史上，除了斗鸡，还有斗鸭、斗鹅、斗雁、斗蟋蟀、斗鹌鹑、斗虎、斗鱼、斗蛙和斗牛等比赛^[6]。

斗鸡活动有时被认为是最悠久的游戏，至少是最普遍的游戏之一。它的起源，像鸡的起源一样，应该在亚洲^[7]。一个说法是斗鸡活动从印度一支传到波斯、希腊和罗马，一支传到中国和西南亚。不过，这个传播次序和它的时代是难以确定的^[8]。如果斗鸡活动真的是从南亚次大陆传到中国去的话，那么应该是在公元前6世纪前。从那时候起到现在，可以说每个时代都有不少提到斗鸡活动的文学作品和历史资料。这些作品跟资料和它们所描写的斗鸡活动是本书主要讨论的。

斗鸡活动能够体现和反映中国历史和文学史的一些特点，所以我们可以更多地通过斗鸡活动的研究了解这两方面。除了发现某些关于传统斗鸡活动的详情外，还可以多理解几个问题，例如在不同的时代谁参加了？它什么时候最流行？人们对它有什么意见？最可能反对它的是什么样的人？从文学角度讲，很清楚的是，以斗鸡活动为主题的文学作品能够代表一种文体或者不同文体之间的演变和互相影响：作为文学主题，斗鸡活动有它自己的惯用词汇；斗鸡活动也产生了它自己的一些意象和比喻，并且这些意象和比喻有时候是在跟斗鸡无关的情况下使用的。在这个研究中，除了散文之外，我们还会看到其他几种文体，如乐府、古诗、近体诗、辞赋和词等等。

无论在哪种社会或文化里，关于斗鸡活动，世界上最有影响的学术论文是克利福德·格尔兹（Clifford Geertz）写的“Deep Play: Notes on the Balinese Cockfight”。这几十年来，它既引发了不少讨

论,又成为研究斗鸡活动的经典著作^[9]。格尔兹的名声好、文笔生动、分析深刻,所以研究斗鸡活动的人非看这篇文章不可。因此我们首先应该略略考虑格尔兹对巴厘岛的斗鸡活动的观点,看看它跟中国有没有关系。

关于巴厘岛,格尔兹说“……从表面上看,战斗的是公鸡,事实上是男人”^[10]。他的意思是说,在赌注比较高的比赛中,跟钱一样重要的是(暂时的和象征的)地位与声望。作为仅限于男人的活动的参加者,巴厘岛的斗鸡者不但赌钱,而且赌他们的自尊、沉着和雄性。把斗鸡活动看成某一种象征,可能是格尔兹最重要的贡献^[11]。他把斗鸡活动看作一种文本,认为它“是巴厘岛人阅读巴厘岛人的经验的方法;是他们自己对自己讲的故事”^[12]。斗鸡活动是个象征性的形式,要从它帮助巴厘岛人处理对社会认知的作用来理解它。巴厘是个种性制度社会,而且巴厘岛人重视沉着和自制,讨厌兽性、喜欢热闹,并且一般来说会尽量避免公开的冲突^[13]。

它[斗鸡活动]吸收巴厘岛人的各层生活经验,把以涉及愤怒或者恐惧愤怒为主要关系的一些主题——如动物的野性、男性的自恋、面对面的赌博、地位的竞争、群众的兴奋、血腥的牺牲——都联合起来,利用它们来结成一套能够同时抑制和放任它们的规矩,同时也构成一个让人能够反复地、明了地感觉到它们内在关系的真实的一种象征性的结构^[14]。

当然,中国跟巴厘岛不一样。两个地方的宗教、社会制度和文化都不同。而且,在中国斗鸡活动从来没有占有跟在巴厘岛类似的地位。在中国,被斗鸡活动吸引的人口比例远远没有像巴厘岛那样多,除了在它最盛行的时候。而且它跟宗教节日的关系好像

4 斗鸡与中国文化

也没有那么密切。不过，阅读跟中国斗鸡活动有关的资料时，格尔兹的文章也仍有值得注意的地方。例如，他说：“不论在巴厘呆多长时间，人们都会很明显地从心理学角度看到巴厘岛男人与他们的公鸡关系很深。”^[15]他使用了一个双关语：公鸡是英语的“cock”，而“cock”又正是粗话，意思是鸡巴。马来语的“sabung”同英语一样也是双关语^[16]。

这个英语的惯用用法是值得我们注意的。在英国，斗鸡活动最起码从12世纪就开始流行了^[17]。从前在英国各阶级和各行业的人们都参加过斗鸡活动。但是像巴厘一般，在英国只有男性才可以参加^[18]。基思·托马斯(Keith Thomas)说：“正像打猎是因它能模拟战争而被看重一样，斗鸡活动和狗与熊的搏斗受到重视，是因它们能代表个人战斗。公鸡象征了男子的勇敢和性能力……”他还指出我们应该注意上文提到的双关语^[19]。

很清楚的是，在巴厘岛和19世纪的英国文化中，斗鸡与斗鸡活动跟男性的勇气和性能力有密切的关系^[20]。在中国，尤其是在唐代，虽然不一定只有男人参加斗鸡活动，可是因为鸡为阳，它跟男性也有关系。《春秋说题辞》曰：“鸡为积阳，南方之象。火阳精物，炎上。故阳出鸡鸣以类感也。”^[21]除了它的报晨作用以外，公鸡被看作阳气的象征也与它的勇敢有关。雄性和勇敢的关系可以从“雄”这个字看得出来。许慎(约55—约149)《说文解字》曰：“雄鸟父也。”^[22]不过，众所周知，“雄”定义范围还包括“强有力”、“称雄”、“勇武”等意思。《史记·仲尼弟子列传》可以为证：“子路……好勇力……冠雄鸡，佩狸豚……”裴骃(活跃于465—472)注说：“二物皆勇，子路好勇，故冠带之。”^[23]在格尔兹和托马斯的研究中，雄鸡是作为性的象征的。在中国这种象征作用也许没那

么明显,可是我们仍可以意识到公鸡与阳性和勇敢的关系。虽然处理斗鸡活动的中文作品有自己的特色,不过像其他文化的文学传统一般,它们几乎都颂赞斗鸡的勇敢^[24]。

不论中国文人曾多么关注斗鸡活动、它的热闹和兴奋有多大的吸引力、它使我们对传统文化的了解有多深,在中国的社会生活中,斗鸡活动仍不算是一个主要的成分。因此我们不能把它看成是什么有深度的中国人阅读中国人经验的活动。可是对参加斗鸡活动的人来说,它无疑有重要的社会作用。就传统来说,中国人轻视攻击性的行为、重视避免公开的冲突,因为在传统中国个人主义没有扮演过重要的角色,更重要的是个人在社会结构中的地位。换言之,一个人的地位是视他的社会关系而定的。这些关系被割裂的话,很可能会产生严重的后果^[25]。值得注意的另一点是,在历史上斗鸡活动常常是跟少年、游侠联结在一起的。这类人多无视一般的社会礼节,并坚持具有个性的生活方式^[26]。

所有的竞赛性的活动都会有冲突性和进攻性,所以可以减少真实社会中的矛盾。在中国,除了它的娱乐作用之外,斗鸡很可能是减少或者升华社会冲突的方法之一。一般来说,所有的运动和游戏的结果都带有主观的和暂时的地位与声望的变化。对男人来说,他们正冒着失去雄性地位的危险去游戏。使用动物的游戏也是如此。有时候,拥有一个优秀的动物竞争者是表示地位高低的方法。17世纪英国贵族珍视的良种马就反映了这种情况^[27]。唐人对寻找最好的斗鸡的强烈爱好也与此类似。

当斗鸡活动升华社会冲突的时候,斗鸡场也就成了一个各类人融合的社会场所。上文说过,跟巴厘岛比,中国的斗鸡活动跟宗教的关系不算密切。不过,早在中古时代它已跟寒食、清明有关。

6 斗鸡与中国文化

联想到雄鸡跟阳气的关系，值得注意的是清明是中国传统文化中惟一的一个阳历节日。更重要的是由于斗鸡活动跟这个宗教性的节日有关，我们可以把它看成为一种戏剧化的场面。然而，它不同于现代的戏剧，而是类似于较早的由观众参加演出的戏剧^[28]。从尚存的资料我们知道，斗鸡不但是超越社会阶级的活动，而且社会地位不同的人有时也一起参观同一场斗鸡比赛。这可能是在节日期间才会发生的，因为在那时阶级的分界线没有平时那么森严。因此，斗鸡比赛可以看成是一种促进社会融合的活动。虽然在某种意义上说，斗鸡与斗鸡者是表演者，而旁观者是观众，可其实这两种角色的距离不大。尽管因为赌注和其他的因素，他们为某一方欢呼，但是他们都同样被一个公开的（或者半公开的）活动场面吸引住了。

作为家禽，鸡在中国有很久的历史。不少资料都称其祖先为原鸡（Red jungle fowl; *Gallus gallus*）^[29]。对于这个说法有些人表示怀疑并提出多种起源的观点^[30]。不过，近来的发掘有助于证实原鸡的一种确是中国地区最早的被驯化的家鸡。这些发掘表明早在公元前6000年河北磁山已经有家鸡了，比摩亨朱达罗（Mohen-jodaro）的鸡骨遗存还早3000年。周本雄发现磁山鸡的蹠骨很像原鸡^[31]。斗鸡活动使用的鸡很可能都起源于原鸡^[32]，因为根据一些中国古代资料的记载，有的斗鸡善于飞，而这与原鸡是相似的^[33]。

注 释

- [1] 资料简洁而丰富的一篇文章是 Charles H. McCaghy and Arthur G. Neal, “The Fraternity of Cockfighters: Ethical Embellishments of an Illegal Sport,”

Journal of Popular Culture 8.3(1975),557—569.

[2] Clifford Geertz, "Deep Play: Notes on the Balinese Cockfight," *Daedalus* 101.1(1972), 2. 又见 Brian Stoddart, "Bali and Survival," *Hemisphere* 26.3 (November-December 1981), 188—191.

[3] 譬如,很多读者可能会记得王秉林导演的《斗鸡》(1990 年版)和《宫廷斗鸡》(1994 年版)两部电影。

[4] 林伯南:《趣谈斗鸡》,原载《老人天地》。

[5] 杨伯峻编著:《列子集释》(上海:龙门联合书局,1965 年版),53 页。在台湾斗鸡活动也还存在。关于台湾的斗鸡活动见 Robert Joe Cutter, "In the Pits," *Free China Review* 40.7(July 1990), 56—57. 又见 Robert Joe Cutter, *The Brush and the Spur: Chinese Culture and the Cockfight* (Hong Kong: The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1989), 157.

[6] 见吕叔湘编著:《笔记文选读》(上海:文光书店,1946 年版),135 页;何小颜:《斗鸭史话》,《文史知识》1991 年第 10 期;G. N. Wright, *China, in a Series of Views, Displaying the Scenery, Architecture and Social Habits of that Ancient Empire* (London, 1843), 2, 65—66, 引用于 George Ryley Scott, *The History of Cockfighting* (London: Skilton, 1957?), 128—129;李斗,《扬州画舫录》(台北:世界书局,1979 年版),211 页。在古代的西域还有斗橐驼(骆驼)的活动。见徐坚(659—729)等编:《初学记》(北京:中华书局,1962 年版),卷 29, 708 页,引自《东观汉记》。

[7] Page Smith and Charles Daniel, *The Chicken Book* (San Francisco: North Point Press, 1982), 13, 70, 75; M. A. Jull, "The Races of Domestic Fowl," *The National Geographic Magazine* 51.4(April 1927), 383. 关于鸡和它的使用, *The Chicken Book* 是资料很丰富的一本书,特别是它关于斗鸡的部分。不过,它没有注解,而且它的书目太简略。一本类似的中文书是《生肖、艺术、命运:鸡》(台北:金枫出版有限公司,1986 年版)。

[8] 对于斗鸡活动先出现在希腊,后来出现在罗马的说法,George Ry-

8 斗鸡与中国文化

ley Scott 持不同意见。他说早在公元前 470 年罗马已经有斗鸡活动了。见 Scott, *The History of Cockfighting*, 92.

[9] 参见 William Roseberry, “Balinese Cockfights and the Seduction of Anthropology,” *Social Research* 49. 4 (winter 1982) : 1013—1028; Garry Marvin, “The Cockfight Andalusia, Spain: Images Of the Truly Male,” *Anthropological Quarterly* 57. 2 (April 1984) : 60—70; Mark Silk, “The Hot History Department: Princeton’s Influential Faculty,” *The New York Times Magazine*, 19 April 1987.

[10] Geertz, “Deep Play,” 5.

[11] Geertz, “Deep Play,” 26.

[12] Geertz, “Deep Play,” 26.

[13] Geertz, “Deep Play,” 7, 25, 35.

[14] Geertz, “Deep Play,” 27.

[15] Geertz, “Deep Play,” 5.

[16] 在菲律宾,他们用一个西班牙语和马来语合成的名词——*sabungero*——称呼斗鸡者。参见 Alejandro Roces, “Of Cocks and Kites” and Other Short Stories (Manila: Regal, 1959), 63. 那本书有中文翻译,见施约翰等译:《斗鸡的故事》(台北:文坛社,1962 年版)。《斗鸡的故事》的附录有糜文开写的一篇中国斗鸡活动的简史。

[17] Keith Thomas, *Man and the Natural World: A History of the Modern Sensibility* (New York: Pantheon, 1983), 144.

[18] Scott, *The History of Cockfighting*, 99—117; Thomas, *Man and the Natural World*, 145. 在西班牙的安达路西亚地区,女性也很少观看斗鸡活动。见 Marvin, “The Cockfight in Andalusia, Spain,” 63—64.

[19] Thomas, *Man and the Natural World*, 183. 后《圣经》的希伯来语也有类似的双关语。见 John P. Peters, “The Cock,”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Oriental Society* 33 (1913) : 366. 用“鸡”来写“鸡巴”可能也是从这种比喻性的关系中派生出的。还应注意的是在佛教里,公鸡作为色欲(梵语: *raga*; 汉语: 阿